

荷兰黄金时代的 艺术与商业



KUNST UND KOMMERZ IM GOLDENEN ZEITALTER

ZUR SOZIALGESCHICHTE DER
NIEDERLÄNDISCHEN MALEREI DES
17. JAHRHUNDERTS

「德」迈克尔·诺斯 著 朱平 译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本书出版得到西安美术学院学科建设专项资金支持

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

[德]迈克尔·诺斯 著 朱 平 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 / (德)迈克尔·诺斯
(Michael North)著;朱平译. —杭州:浙江大学出
版社, 2018. 11

书名原文: Art and Commerce in the Dutch Golden Age
ISBN 978-7-308-18513-4

I. ①荷… II. ①迈… ②朱… III. ①艺术史—荷兰
—17 世纪 IV. ①J156.30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98065 号

© Böhlau Verlag GmbH & Cie

Michael North, Original title: Das Goldene Zeitalter, 2.
Auflage, Köln, 2001

浙江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1—2018—503 号

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

[德]迈克尔·诺斯 著 朱 平 译

责任编辑	王 晴
责任校对	杨利军 袁菁鸿
封面设计	黄晓意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浙江时代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印 张	6.625
字 数	150 千
版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8513-4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bbs.tmall.com>

迈克尔·诺斯（1954—）

德国格赖夫斯瓦尔德大学艺术与人文学院教授、历史系主任，美国盖蒂艺术史与人文研究所（GRI）、加州大学圣塔芭芭拉分校（UCSB）以及荷兰人文与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NIAS）等国际知名高校、博物馆及研究机构访问学者，在欧洲近现代文化艺术与经济社会发展史的跨学科研究领域成就斐然，出版过《经济史与艺术》《欧洲的艺术市场》《近代早期西欧与波罗的海地区的文化交流》《尼德兰的历史》《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启蒙时代德国的文化消费》《欧洲与亚洲之间的艺术与文化交流》《格哈德·莫雷尔与18世纪波罗的海收藏文化的兴起》等二十余部学术著作。

朱平（1975—）

中国美术学院艺术学博士，浙江大学人文学院哲学博士后，西安美术学院史论系副教授。主要从事视觉文化与艺术批评理论、交叉学科视阈下的艺术跨媒介叙事等教学与科研工作。主持和参与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十二项，出版论著多部，参与翻译《艺术史批评术语》（芝加哥大学出版社）以及19世纪法国艺术评论系列（《新美术》月刊），获得国家 and 省市级科研成果奖、艺术评论奖、优秀论文奖八项，部分文章并被人大复印资料《文艺理论》全文转载和入选世界艺术史大会。

导 读

《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一书的作者迈克尔·诺斯出生于 20 世纪 50 年代。当时正值二战之后德国分治初期，他所生活的地区成立了梅克伦堡—前波美拉尼亚州，作为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一部分，不久又分为三个行政区，直至 1990 年东西德统一后恢复州建，成为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一个州。这里北临波罗的海，南接勃兰登堡，处于汉堡和柏林两大城市之间，同时还有欧洲古老的大学城——罗斯托克大学和格赖夫斯瓦尔德大学。迈克尔·诺斯就是格赖夫斯瓦尔德大学艺术与人文学院教授，现任历史、哲学与艺术学部历史系主任。他曾在吉森大学学习斯拉夫语，并在那里完成哲学博士论文。而后他先后任教于汉堡大学、基尔大学、比勒菲尔德大学和罗斯托克大学，1995 年起成为格赖夫斯瓦尔德大学近现代史讲席教授，主管研究生项目“波罗的海地区异质文化的交融”，担任跨学科研究团队“游移的边界：波罗的海地区的思想演进与文化变迁”负责人。诺斯教授在货币史、金融史、商业史与文化史、艺术史、社会史研究的交叉领域卓有建树，其学术及职业资历包括 2004 年美国洛杉矶盖蒂中心研究所访问学者，2007 年、2009 年两度为南荷兰省瓦瑟纳尔荷兰高等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访问学者，2010 年至 2011 年作为富布莱特杰出讲座教授，受邀

在美国加州大学圣塔芭芭拉分校从事欧洲近现代史研究。

迈克尔·诺斯教授潜心治学且眼光独到,因而成果甚丰,据笔者不完全统计就有《世界经济史视野中的西欧与北欧(1750—1950)》(斯图加特,1993)、《经济史与艺术》(科隆,1996)、《从北海到波罗的海:商业、金融业与农业的历史(1500—1800)》(奥尔德肖特,1996)、《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科隆—魏玛,1992/纽黑文—伦敦,1997)、《货币的历史:从中世纪到现代》(慕尼黑,1994/阿斯蒂,1998)、《欧洲的艺术市场(1400—1800)》(奥尔德肖特,1998)、《近代早期西欧与波罗的海地区的文化交流》(科隆—维也纳,2004,与马丁·克里格合作)、《德国经济史》(慕尼黑,2000)、《尼德兰的历史》(慕尼黑,1997/2003/2007)、《物质享受与生活乐趣:启蒙时代德国的文化消费》(奥尔德肖特,2008/伦敦,2017)、《波罗的海地区的古代王朝:起源与演变》(科隆—魏玛—维也纳,2008,与罗伯特·里默尔合作)、《梅克伦堡—前波美拉尼亚州的历史》(慕尼黑,2008)、《欧洲与亚洲之间的艺术与文化交流(1400—1900)》(法恩汉姆,2010)、《波罗的海商业与文化史》(慕尼黑,2011)、《波罗的海历史》(慕尼黑,2011)、《格哈德·莫雷尔与18世纪波罗的海收藏文化的兴起》(格赖夫斯瓦尔德,2012)、《欧洲的扩张:1250—1500》(曼彻斯特,2012)、《地理大发现:世界格局的重组》(科隆—魏玛—维也纳,2013,与亚历山大·德罗斯特合作)、《近代早期的交流传播、商业贸易与货币金融》(柏林,2014)等,其人可谓学识渊博、视界高远,其著作包容宏富、含蕴丰赡。

德语原版《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自印行之后广获称许,并由耶鲁大学出版社发行英文版。该书英译者切中肯綮地评价道,“17世纪的荷兰,是一个人口不过200万,几乎没有任何自然资源的地理意义上的小国家,然而却迎来了其璀璨的黄金时代,

并在全球范围内成为当时在经济总量和综合实力上领先的国家。在这个让后人叹为观止的黄金时代里,繁荣的商业不仅对荷兰的经济,而且对荷兰的艺术均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欧洲范围内,市场力量第一次被证明比以往的赞助人对艺术创作具有更强大的推动力。迈克尔·诺斯独辟蹊径地探索了隐藏于荷兰共和国在贸易与工业领域所取得的令世界瞩目的巨大成就背后的深层次原因,以及这些辉煌成就对于艺术行业创变革新的决定性作用”。德国《世界报》对此也持相似的观点:“每年这里生产出 70000 件绘画作品,每 2000—3000 个公民中就会诞生一个画家,购买一幅上好的肖像画大约花费 500—600 荷兰盾,而历史画、风景画、静物画则在为一个无形的市场进行创作,它们本身也作为金融工具充当着交换媒介这个角色。迈克尔·诺斯将上述历史信息以及许多其他方面的有趣事实串联在一起,尤其是社会史视野中的艺术家的商业行为和文化生活。因此,这本关于 17 世纪荷兰绘画的著作视角新颖、见解独特,非常值得一读。”

著名的德国《历史杂志》给予诺斯此书以极高的赞誉:“虽然哥伦比亚大学艺术史学者、BBC 纪录片《文明的轨迹 2》撰稿人与主讲人、《纽约客》文艺评论员西蒙·沙玛勋爵(Simon Schama, 1945—)的畅销书《财富的窘境:黄金时代荷兰文明的一种解释》(1987),以及斯维特兰娜·阿尔珀斯那部雄心勃勃之作《描述的艺术:十七世纪的荷兰绘画》(1983),已经成功地激起了我们探秘荷兰文化史的好奇心。但是对于今天有志从事艺术实践或者钻研艺术史的师生来说,迈克尔·诺斯的这部《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商业》仍然具有极大的诱惑力,我敢肯定它将吸引无数的读者一睹为快。”奥地利《维也纳艺术手册》也不吝溢美之词:“正因为基于全面细致、追本溯源的缜密分析和深入研究,《荷兰黄金时代的艺术与

商业》有助于我们修正以往所接受的一些既定的知识结构。迈克尔·诺斯生动地描绘了一个经济繁荣的社会,是如何通过艺术作品和艺术家来呈现其自身面貌的。他详细阐释了以资产阶级为主导的社会中艺术品市场的起源以及推动艺术发展的市场力量,并对从事商品化生产的荷兰各地艺术家及其营销代理人即艺术品商人的定价体系、交易情况等进行了透彻的解读。这确实可称得上是一部逻辑严谨、思路清晰、语言简洁、文笔流畅、信息量大、可读性强的佳作。”

那么,荷兰人又是怎么看待诺斯教授的这本著作呢?《新鹿特丹商业报》言简意赅地称赞道:“必须承认,迈克尔·诺斯将如此丰富的信息包容在有限的篇幅之中,为我们了解 17 世纪荷兰艺术家及其在社会中的地位,提供了可靠的资料和严密的论证,结构连贯、文辞生动,我们非常乐意向大家力荐此书。”英国《艺术史》杂志更只有一句评论,但却是一语中的:“对于爱好艺术史的读者来说,该书不仅是一册非常有用的荷兰社会与文化导读,而且品读这本书的过程,也是一段美好的思想旅行时光。”好吧,下面就让我们一起来开启这段旅程!

朱 平

2017 年 7 月 31 日

英文版序言

写作本书的最初想法,源自于我在基尔大学所开设的“荷兰历史与艺术史”系列讲座,在与我的学生探讨艺术史与荷兰研究的过程中,我不断受到鼓舞与获得启发。在1991年夏季学期,我有幸接任西德尼·波拉德教授(Prof. Sidney Pollard)在比勒菲尔德大学的教职,由于极大地受益于波拉德教授优秀的科研团队的鼎力协助,在相对较短的时间内我顺利地完成了本书的写作。本书的德文版于1992年正式出版刊行;而英文版则准备了较长一段时间,其进一步的完善和充实,均是我自1995年起,在格赖夫斯瓦尔德大学任教期间所完成的。

我深知,作为一个德国历史的研究者,贸然踏入外国艺术史以及荷兰历史的领地,非得有在此领域卓有建树的同行们的支持与关心不可。因此,我衷心感谢维姆·布洛克曼斯教授(Prof. Wim Blockmans)、彼得·克莱因教授(Prof. Peter Klein)、莱顿的埃里克·斯鲁耶特博士(Dr. Eric Sluiter),还有阿姆斯特丹的卡略尔·戴维斯教授(Prof. Karel Davids)、鲁汶的赫曼·凡·德·维教授(Prof. Herman van der Wee),他们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我还要特别感谢耶鲁大学的约翰·迈克尔·蒙蒂亚斯教授(Prof. John Michael Montias)、乌得勒支的马丁·扬·波克博士(Dr.

Marten Jan Bok),他们慷慨地将其关于荷兰艺术社会史的渊博学识,无私地与我分享。最后我要感激两位女士,我从她们那儿受惠良多。一位是基尔大学的凯瑟琳·希尔(Catherine Hill),她勤勉而专业地将本书翻译成了英文;另一位是耶鲁大学出版社的劳拉·乔吉(Laura Church),她细致地为本书进行了编校和设计。

我谨将本书献给我年幼的儿子约翰尼斯(Johannes)和雅各布斯(Jacobus),他们降生于我写作本书的过程中。

迈克尔·诺斯
格赖夫斯瓦尔德
1996年5月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荷兰绘画的历史阐释	(4)
第二章 荷兰的经济状况分析	(24)
第三章 荷兰的社会状况分析	(51)
第四章 艺术家出身及社会地位	(76)
第五章 赞助制度与艺术品市场	(100)
第六章 艺术品收藏与收藏家	(133)
第七章 结 论	(166)
注 释	(174)
参考文献	(185)
译后记	(196)

引言

17 世纪的荷兰正处于它最辉煌的巅峰：每年这里诞生约 70000 幅绘画作品，出产约 110000 件衣饰，国民总收入 20 亿基尔德(Gulden)。基尔德即我们所称的荷兰盾，它是低地国家尼德兰从 13 世纪开始使用的货币，“Gulden”这个词在中世纪荷兰语中的意思就是黄金。1581 年成立的尼德兰联省共和国三级会议指定银质荷兰盾为法定流通货币，因其背面有盾形徽章而得名，又分省铸盾(Provinciale Gulden)和国家盾(Nederlandse Gulden)两种。随着 17 世纪荷兰的崛起，荷兰盾在全球贸易结算中的地位堪比今天的美元。荷兰是当时欧洲城市化水平最发达的国家，其社会公众的文明程度也最高，而拥有私人艺术品的市民数量更是大得惊人；同时，荷兰的社会基础相当稳定，多种宗教信仰和谐共存，以上这些都是令荷兰在彼时的欧洲无可匹敌的诸种决定性因素。

经历了与西班牙长达 80 年的战争(1568—1648)，荷兰共和国以一流强国及商业帝国的荣耀身份，在世界上崭露头角，而此时欧洲的政治结构已然开始发生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近代世界的经济与政治中心，最终从环地中海地区转向北方海域与大西洋。在这个大背景下，贸易、社会与艺术方面的状况，也相应地显现出与往昔截然不同的面貌，起先是荷兰省的一些地区，然后又蔓延到整

个尼德兰,这个时期就是我们今天所熟知的“黄金时代”(Golden Age),它令此后的许多历史学家和艺术史家为之着迷。17 世纪的荷兰绘画,正是一切时代变革中最显著的象征性标志,它就成名于这段“黄金时代”。

我的这项研究涉及当时的荷兰共和国经济、社会与艺术等领域所出现的各种现象的发展过程,以及它们之间相互影响的方式。同时,我亦试图尽力清晰勾勒出荷兰黄金时代总体艺术史的情形,还有社会与经济发展的基本脉络。如此庞大的一个综合体系,是由众多的细节性探讨集腋成裘而构成的,它们串联起了我过去 20 年来漫长而艰辛的工作历程,这也是我第一次将相关研究成果奉献给广大读者。



彼得·德·荷赫：《摇篮旁边的母亲》，1663年，德国柏林国立博物馆藏

第一章 荷兰绘画的历史阐释

理解 17 世纪荷兰绘画的接受史,不可避免地要与格奥尔格·威廉·弗里德里希·黑格尔(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 1770—1831)联系起来,因为他是第一个细致周详地考证荷兰绘画诸多方面的学者。在那部著名的《美学讲演录》中,黑格尔如此写道:

荷兰已经转向一种新教主义,并且推翻了西班牙人对教会和王权的专制统治。荷兰的政治图景不再是由驱除了国王和暴君(或以法律限制君主权力)的大贵族统治所决定,也不再是由农民与受压迫的农奴组成的公众所决定——就像瑞士的农民们试图通过反抗来获取自由。相反,除了英勇的战士和海员之外,大多数人民都是城镇居民与富裕的自由民。他们从事着商业贸易,虽然拥有着舒适的生活,却也并不特别地喜欢炫耀。但是,如果必须得通过战争来维护其正当获利的权益,或者是地方行省、市镇和团体的特权,他们就会起来反抗。出于对上帝的忠贞信仰,以及对自身勇气与智慧的坚信,他们无所畏惧一切可能会降临的危险,也根本不会顾及当时西班牙人几乎统治着半个地球的事实。他们早已准备好抛洒一腔热血,也正因为其勇毅与坚韧,他们最终获得了独立自主

的公民权与信仰自由。这些具有如此丰沛情感与优雅天赋的荷兰人,试图通过绘画的方式来自我沉浸于一种舒适宜人的生存状态,而这正是他们所强烈渴望的,正如其所要求的公平权利一样。在他们的艺术作品中,画家采用各种方式不断地重温 and 享受着往昔的辉煌岁月:完美的城市、屋舍、家具,以及宁谧的乡野,就像他们所拥有的其他财富一样,诸如妻儿们的体面衣饰,公民与政党的盛大节日,海员的勇毅精神,商业的辉煌名声,以及在世界大洋中游弋的无数荷兰商船。荷兰的画家们也被这种令人愉悦的氛围所感染,并且从中汲取了坦率热情的意识,将其投注在自然景象之中。他们的绘画作品呈现出一种迷人的繁复风格,兼有优雅乐章的崇高自由与日常事物的微妙精致。其主题的表达既是随意而为的,又是忠于现实的。画家们显然异常偏爱那转瞬即逝的美景,其观察点非常新颖独特,并且聚精会神地凝视着琐细而精微之物。¹

一方面,黑格尔将绘画艺术直接与自然相联系,并且用写实主义的概念来定义荷兰绘画,因为它们自身正反映了具体的真实;另一方面,黑格尔又透过美学与社会学视角来阐释荷兰绘画的先驱,确认了影响荷兰绘画发展的社会环境状况。比如那些可以用来解释荷兰绘画独特性的基本的世俗因素:荷兰农业、荷兰人与海洋的搏斗、渔船、海员、商人,以及中产阶级与加尔文教派在社会中的支配地位。这些世俗因素与贵族阶层的天主教文化形成了鲜明对比。² 因此,黑格尔就理所当然地被视为两种解释荷兰绘画的最重要的手段的始作俑者,即写实主义分析与艺术社会学的方法。写实主义理论家们考察的是荷兰绘画呈现自然的途径,而艺术社会学家们则研究某种既定美学风格肇始及演化的先决条件。

黑格尔并非第一位注意到荷兰绘画中的写实主义观念者,

他提及萨缪尔·德克兹·凡·霍格斯特拉滕(Samuel Dirksz. van Hoogstraeten, 1627—1678)在其《高级绘画艺术导论:接近更真实的世界》(1678)中所言,“一幅完成的画作简直就是自然的镜像,它们逼真地模拟出眼前所没有的事物,而我们则肃然起敬和愉悦欢欣地观看着它们,甘愿被其所迷惑”³。艺术作品的目的与功能,绝不止于通过对自然的“幻境再造”或者说“仿真表现”⁴来达到迷惑人类之眼的奇妙效果,然而19世纪的艺术批评家们却独独将该种特性与彼时的荷兰绘画联系起来。

关于荷兰绘画的评价往往受到德语艺术史写作的影响,这也正如它亦曾受到19世纪中期法国文学与艺术领域中关于写实主义论争(bataille réaliste)的影响一样。当时,一位保守的批评家居斯塔夫·梅莱(Gustave Merlet, 1828—1891)就将居斯塔夫·福楼拜(Gustave Flaubert, 1821—1880)的文学作品与“清新质朴”的荷兰绘画相提并论(你也许会恍若置身于一座佛兰德斯或荷兰的博物馆里)。而博学的文化理论家泰奥菲勒·托雷-比尔热(Théophile Thoré-Bürger, 1807—1869)则表现出对巴尔扎克时代著名女作家乔治·桑(George Sand, 1804—1876)的激赏,他如此赞道:“她的作品简直可以媲美荷兰画家梅茵德特·霍贝玛(Meindert Hobbema, 1638—1709)。”⁵泰奥菲勒·托雷-比尔热与文化哲学家伊波利特·阿道尔夫·丹纳(Hippolyte Adolphe Taine, 1828—1893)、画家兼作家欧仁·弗洛芒坦(Eugène Fromentin, 1820—1876)都认为,荷兰画派是他们所属的那个年代里历史性的艺术创造。泰奥菲勒·托雷-比尔热重新发现了约翰尼斯·维米尔·凡·代尔夫特(Johannes Vermeer van Delft, 1632—1675),并且缜密地分析了荷兰绘画的主题,同时也为法国自然主义画派与印象主义画派描摹日常事物的艺术创作提供了理